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4日、2024年1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作为公司2024年度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公司对致同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执业人员情况	合伙人数量	239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	13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	445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业务总收入	270,337.32 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220,459.50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50,183.34 万元
2023 年度上市公司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257
	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审计收费总额	35,481.21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余额：815.09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0,0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2、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三）人力资源配备情况

致同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均由权益合伙人担任，项目管理严谨；项目团队内分工明确、配合紧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项目合伙人：潘文中，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潘文中，同上。张亚平，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1 家。

项目质量复核人：郑军安，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1 家。

（四）执业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

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五）独立性

致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2024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一）审计工作方案及其实施情况

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致同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与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审计计划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应收账款计价、存货、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确认、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确认、合并报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致同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成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二）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明确约定了致同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对此，致同制定了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并予以有效执行。

（三）审计质量管理

在审计进场前，致同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就年度审

计工作的安排与审计重点等进行了充分沟通。在执行审计业务时，致同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实施了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在内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三、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致同在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秉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了独立的审计工作，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养，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审计任务，并出具了客观、完整、准确的审计报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